

证券代码：000411

证券简称：英特集团

公告编号：2022-092

债券代码：127028

债券简称：英特转债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英特集团，股票代码：000411）连续2个交易日（12月12日、12月13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说明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近期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公司于2022年10月25日召开九届二十一次董事会议和九届十四次监事会议，于2022年11月25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华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浙江英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26%和24%股权，并向关联方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募集配套资金。2022年12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中国证监会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通过核准及最终通过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3、经控股股东回函确认，除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外，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 1、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3、《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